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6年3月25日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冯文清主持会议，本次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5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45,355,812.47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8,408,043.77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57,575,500.61元。鉴于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值，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5年度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15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愿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5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五、审议通过《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全体监事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公正、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以上议案全部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26日